

#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 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申报指南

按照《长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动肉牛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长府办规〔2022〕9号，简称“牛26条”）精神，为贯彻落实好支持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和强镇大村建设方面的相关措施（“牛26条”第十六条），促进产业集中集聚发展，进一步明确和细化申报条件、奖励标准和验收程序等实施细则，现制定肉牛养殖强乡强镇培育提升以奖代补项目申报指南。

## 一、奖补对象

组织开展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建设和强镇（乡）大村培育提升工作成果显著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或工作专班办公室。

## 二、实施期间

在2025年9月20日前完成阶段性规划建设任务目标。

## 三、申报条件

1. 制定详细的发展规划。乡镇政府高度重视肉牛产业发展并持续推进“秸秆变肉”暨三百万头肉牛工程建设，针对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建设或强镇（乡）大村培育提升制定了详细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规划目标明确、路径清晰、任务具体、可操作

性强，申请奖励时规划任务目标已经基本实现。

2. 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的个性化建设要求。规划区域内最近一个年度肉牛饲养量达到 5 万头以上。肉牛产业是规划区域内的主导产业。小镇规划建设领导组织架构完善，小镇发展规划科学，产业政策保障有力。规划区域整合集聚肉牛产业发展要素，紧紧围绕现代肉牛产业链，通过充分延链、展链、扩链，构建起一二三产相融合的现代肉牛全产业链开发产业体系。立足区域资源优势，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科学统筹规划建设肉牛产业特色小镇。小镇在肉牛特色产业基础上同时兼具产业相关内涵的特色文化、特色旅游及生态宜居社区，在区域内整体实现相得益彰、相互促进、农牧循环、可持续发展，通过肉牛产业充分发展带动规划区域乡村全面振兴。

3. 肉牛养殖强镇（乡）的个性化建设要求。行政区域内最近一个年度肉牛饲养量达到 3 万头以上。肉牛养殖业是行政区域内重要产业，肉牛养殖专业村屯较多。农作物秸秆得到有效利用，种养结合联结紧密，肉牛养殖粪污收储运体系完善，资源化开发利用比较充分，形成生态循环可持续发展模式。肉牛养殖服务体系配套完善、管理体系健全、产业发展配套政策落实到位。肉牛养殖业成为行政区域内农民增收致富的重要产业。

4. 共性化建设要求。特色小镇、养殖强镇（乡）范围内已经

谋划建设、组织开展或孕育出现了体现浓厚肉牛产业特色和牛文化色彩，具有稳定传承性、很强代表性和较大冲击力的标志性工程（不局限于实体化工程，可以是任何形式的平台、载体、元素、活动、事件、模式）。

#### **四、奖励标准**

新规划建设的地级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和肉牛养殖强镇（乡），按规划标准建成、养殖数量达到规定要求，通过专家验收后结合实际对规划建设主体分别一次性给予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30 万元奖励，支持不断提升辖区内肉牛产业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水平。

#### **五、申报程序**

1.项目申报。各县市区畜牧业主管部门根据本地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及肉牛养殖强镇大乡的发展规划情况及建设进度，组织已经完成建设任务且符合申报条件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或工作专班办公室积极准备申报材料，于 2025 年 9 月 20 日前正式向属地畜牧业主管部门提出验收申请。申报材料（一式三份）需包括特色小镇建设规划或肉牛产业发展规划，规划实施的终期评估报告，规划任务清单及完成情况明细表，肉牛产业发展情况报告，镇区内标志性工程自述报告等。

2.县级验收。县级畜牧业主管部门会同本级其他有关部门负

责组织专家对本地项目进行现场核验，查看相关佐证材料原件，确认特色小镇建设规划或肉牛产业发展规划的实施情况和规划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对照奖补条件评估特色小镇或肉牛养殖强镇（乡）肉牛主体产业及配套产业的建设发展情况，针对肉牛养殖特色产业小镇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规划及文化、街区建设情况，肉牛养殖强镇（乡）的产业体系配套情况等综合评审打分，依据打分结果研究确定是否应该给予奖励（奖励对象最后得分需超过 90 分）。经综合评审后出具验收意见。验收结束后将验收结果面向社会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备案确认。2025 年 10 月 15 日前，县（市）区畜牧业主管部门将本级验收结果报市畜牧业主管部门（市肉牛办）备案（备案材料包括：所在地畜牧部门正式备案报告、公示材料、项目验收申请书等）。市级畜牧业主管部门（市肉牛办）根据县级审验结果对申报材料进行严格的形式审查，对县级验收结果进一步予以确认。确有必要的进行现场抽查复核或组织专家进一步评审。确认结果面向社会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拨付奖补资金。

联系人：海日汗，联系电话：15590519057

**附件：**

1.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书

2.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

3.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核分表

4.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结果确认表

附件 13-1

##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书

申报单位：\_\_\_\_\_

建设地点：\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  
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申请表**

项目类别	养殖强镇（乡）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小镇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名称			
地 址			
负责人		联系电话	
规划起始时间		建设完成时间	
初始肉牛饲养量		上年肉牛饲养量	
<p>申报单位承诺：本申报书填写真实无误，所有申报材料合法有效。</p>		<p>申报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申报材料清单：</p>			
<p>县（市）区畜牧业主管部门审验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字 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13-2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及特色  
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打分表**

申报单位：

内 容	相 关 要 求	得 分
统计反馈 2022 年底肉牛饲养量 (15 分)	根据肉牛饲养量赋分，肉牛饲养量达到规定目标的得满分	
建设发展规划制定情况 (10 分)	根据发展规划的科学性、合理性等赋分，要求规划目标明确、任务具体、路径清晰、可操作性强，得分则高，反之得分则低。得分最高 10 分	
建设发展规划实施情况 (20 分)	根据发展规划的实际完成情况赋分，完成度越高、效果越好得分越高，分值最高为 20 分	
标志性工程打造 (20)	根据其标志性工程的文化色彩、传承稳定性、代表性和冲击力赋分，最高 20 分	
肉牛产业政策在本地的落实情况 (5 分)	根据各级肉牛产业扶持政策在本地的知晓度和执行度等情况赋分，分值最高为 5 分。	
肉牛政策性保险开展情况 (5 分)	根据肉牛政策性保险覆盖率赋分，覆盖率越高得分越高，分值最高为 5 分。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情况 (15 分)	根据畜禽粪污收储运用体系建设情况，规模养殖场污染防治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规模以下粪污暂存设施建设情况，粪肥就近就地还田利用情况、种养循环发展情况进行综合评价赋分，分值最高为 15 分	
秸秆饲料化利用情况 (10 分)	根据秸秆饲料化利用情况、粗饲料综合利用产业发展情况综合赋分，分值最高为 10 分	
<p><b>赋分说明：</b>评审赋分分值总计 100 分，合格 90 分。赋分采取查询文件、现场询问、现场检查、数据档案记录检查等方式综合评判。</p>		
赋分结果		

评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13-4

**肉牛养殖强镇（乡）培育提升  
及特色产业小镇建设以奖代补项目验收评审结果确认表**

项目类别	养殖强镇（乡）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小镇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材料真实性		材料完整性	
核分结果			
验收评审 专家签字	工作单位	技术职务	签字
<p>验收结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0px;">专家组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年    月    日</p>			